**海南信华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关于警用管理服务设备招标公告**

受东方市公安局的委托，海南信华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就警用管理服务设备（项目编号：HNXHZB2017-052）组织竞争性磋商，欢迎合格的国内报价人提交密封报价。有关事项如下：

**一、项目情况**

1、名称：警用管理服务设备

2、用途：东方市公安局工作需要

3、技术要求：见“用户需求书”

4、本项目预算：￥1,152,000.00元。

**二、报价人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须提供提供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近期企业纳税证明或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近期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5、投标人须提供人民检察院办理的“投标商和投标商法人的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无行贿犯罪记录。

6、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并缴纳磋商保证金。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1、时间：2017年12月21日至2017年12月27日9：00-17：00（节假日除外）；

2、文件发售地点：海口市琼山区龙昆南路89号汇隆广场（特区报）1单元1106。

3、文件售价：￥100元/包（售后不退），投标保证金为：￥20,000.00元。

4、投标保证金必须转账到招标代理机构以下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项目编号以及项目名称（有分包，则同时注明包号）。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否则投标无效。

户 名：海南信华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盘支行

帐 户：1010646700000115

5、获取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

5.1、购买招标文件时必须出示加盖公章的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介绍信（或委托函）、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报价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18年1月5日上午08：45--09：00；

2、开标时间：2018年1月5日上午09：00；

3、开标地点：海口市琼山区龙昆南路89号汇隆广场（特区报）1单元1106；

4、招标结果请查询： www.ccgp-hainan.gov.cn、www.ccgp.gov.cn、www.hainan.gov.cn。

**五、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地址：海口市龙昆南路汇隆广场（特区报）1单元1106室

电话：0898-65783934、0898-65800809 传真：0898-65783934

联系人： 张先生

财务电话：0898-65783934

**六、采购人联系方式**

1、名称：东方市公安局

2、地址：东方市九龙大道

3、联系人：符玮琳

4、联系电话：13976357168

海南信华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1日